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與清華大學合校案公聽會紀錄

一、 時間：98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晚上 7 時

二、 地點：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講堂甲

三、 主持人：曾校長憲政

紀錄：湯美珍

四、 出席(列)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 主席致詞：

歡迎大家參加公聽會。併校是複雜的事，許多細節是需要時間商談的，無法在併校前均談妥，但希望能在併校前將大家關心的重要原則都確立，據以規劃併校計畫書，經兩校校務會議通過，並獲得教育部同意，作為併校執行的依據。

六、 三院院長及主秘簡報工作進度：詳附簡報資料。

七、 清大王教務長天戈致詞：

曾校長、各位老師及同學大家晚安。藉此機會向大家報告上週三(5/13)清大公聽會的重點。清大公聽會過程中無偏激言論，目標是合校後如何能規劃成一流的大學。主要重點包含下列三項：

(一) 希望合校若干年後，所有老師、學生均能在同一校區生活，因此在硬體設施上，希望藉由合校能向教育部爭取經費，目前預計硬體設施經費約需 60 億元。

(二) 教師員額方面，目前竹教大教師員額約 230 人，清大約 680 人，希望藉由合校機會向教育部爭取多 100 位的教師員額，使合校後教師員額能超過 1 千人以上。就學生來說，目前清大研究生人數比大學部學生人數多，希望合校後研究生與大學部學生人數比並非目前兩校加起來的比例，而是能稍微提高研究生的比例。另外希望藉由合校向教育部爭取設立醫學院，以成為世界一流的大學。

(三) 希望合校後能有一個很好的教育學院。引用本校公聽會教授的發言：「建議兩校院系架構重整應更具開創性。例如教育學院與人文學院應該把握此轉型契機，集思廣益，規劃比現在更理想的系所架構或運作機制，務求合校後無論在教育領域或其他方面，皆能夠與眾不同，更有獨創性與競爭力，創造合校最大的利益。」。另關於合校後新的藝

術學院發展，本校教授認為，目前藝術學院的規劃比較偏向傳統的視覺與表演藝術，希望在新的藝術學院規劃上，能朝更寬廣的方向規劃，例如藝術與科技的結合等，或能跳脫傳統的表演與視覺藝術，有更創新的發展。

八、意見交換

□ 特教系陳國龍老師：

- (一) 合併後是朝綜合型大學，例如台大，或是理工為主的大學，例如成大、交大等規劃？
- (二) 合併後如有系所就業情形或入學成績不好，是否會有減招的情形？
- (三) 合併後教師員額如何增加？教育部會自動補足或是以新設系所方式增加？

□ 曾校長：

- (一) 增加員額部份，並無把握，但會積極向教育部爭取。本校目前約 230 位教師員額，實際聘請 170 幾位，合校後尚有員額可以做調整。也就是合校後系所至少會維持目前的員額標準，如有增設碩、博士班，則要增加員額，此部份會積極向教育部爭取，至少要爭取以目前本校教師員額總數約 230 位的方式編列人事費。
- (二) 合校後難以達到台大的規模，但據王教務長報告會爭取設立醫學院。台大目前並無藝術學院，合校後在藝術領域方面會超越台大，為使藝術學院更好，應發展特色。藝術學院目前規劃為三系三所，惟仍視教育部的支持及清大的重視程度而定，未來將積極向教育部爭取。
- (三) 有關合併後如有系所入學成績不好，是否會有減招的情形部分，觀看目前國立大學並無某個學系會比其他學系招生特別差的情形，可不必憂慮。期許合校後教育學院能成為一流的教育學院，經營目標是強過台師大，本校這幾年無論在卓越師資培育計畫、通識教育評鑑或教學卓越計畫等，均有很好的成績，藉由合校更能將競爭力向上提昇，必能招收更好的學生。

□ 王教務長天戈：

兩校應藉此機會向教育部儘量爭取，要求更多，才能做到更好，

無論員額或資源均如此，我會以清華大學資深教授的立場，請本校校長與曾校長共同向教育部積極大膽的爭取。至於合校的目標是朝完整且每個領域均很好的綜合型大學邁進。

□ 教育系一年級學生：

合校後學生宿舍會不同嗎？

□ 曾校長：

合校後學校宿舍是全校一起分配。但併校後前幾年與目前不會有太大的變化，因為新竹教育大學招收的學生，仍會在目前的校區繼續就讀，惟住宿的機會可能會因一些學系的停招而略為提升。但長期規劃所有學系均遷至光復校區，屆時所有學生的宿舍分配標準均是一致的。

□ 區社系陳鑾鳳老師：

目前本校區域人文社會學系的規劃意願，均尚未獲清大人文社會學院回應，造成老師們很大的疑慮，希望盡速獲得答覆。

□ 曾校長：

目前尚有中文、英文及區設三個系尚未定案。區社系(98 學年度更名為環境與文化資源學系)，併校後的可能性建議有 1.以環文系為名設在人文社會學院。2.依老師專長意願分散於相關系所，但專長地理領域的老師 4 人，因清大無相關系所可容納，或可考慮納入通識中心。另外語文系與英教系建議參考香港中文大學合校模式，與清大中文系、外文系各自存在，設在人文社會學院，如有困難，則設在教育學院。很抱歉目前尚未定案，會再積極負責的進一步與清大溝通討論。

□ 人資所謝金青老師：

人資所經討論後，認為留在教育學院較妥適，並與張院長取得共識。未來獨立研究所的員額、空間與資源等，是否可與清大其他研究所有相同的待遇，如此將有助於新清華大學的發展。

□ 曾校長：

人資所如果留在教育學院，建議與教育系所整合。本校獨立所應如何與系所整合與併校與否關係不大，單獨存在會有給員額而無課可上的情形發生，如何面對 100 年的系所評鑑，也是很大的考驗，人資所

應朝向使教育學院的結構更理想並具前瞻性的方向來考量，因此人資所如何整合對發展最好，會後再討論研究。

□ 音樂系楊佈光老師：

- (一) 與清大合併，老師們之權益如升等原則，雖說均以正式文書明定，但如果合校後，原清大老師以人數優勢提案修改原則，本校教師權益將無法保障。
- (二) 近來教育部存有一種聲音，即北、中、南各留一所教育大學，以培育未來五十年師資，如果併校不成，本校應可思考如何成為北部唯一的教育大學。
- (三) 向教育部申請設立中等學程，使本校在幼教、小教、特教、中等教育架構下，大學部減少招生，碩、博士班繼續招生，成為從幼教到高中教師在職進修之專門學校，在與清大合校不成之下，也是另一個契機。

□ 曾校長：

- (一) 併校計畫書是經過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如有任何一方改變，或升等委員會未依辦法審查，使教師升等權益受損，可依法提起申訴，教師權益仍能獲得保障。
- (二) 本校如回歸到以培育師資為主，教師授課鐘點重，研究減少，影響評鑑成績，進而影響招生。另外，新生兒人數愈來愈少，國小教師缺額不多，甚而有許多縣市有超額教師，畢業學生能成為正式教師的人數很少，也會影響招生，因此本校如仍要朝師培專門學校發展，前途堪慮。
- (三) 申請中等學程，成為從幼教到高中教師在職進修之專門學校，並非容易之事，如與清華合併，會增加中等教育學程，形成一個從幼教到中等學程完整的教育學程，使學生出路變廣，且合併後可招收較優秀的學生，老師的教學研究亦會提昇，也可吸收優秀教師，將培育師資朝精緻化發展，變成全國最好的教育學院。

□ 應數系蔡文煥老師：

- (一) 併校後，老師教學負擔是否與清大老師相同？
- (二) 併校後應數、應科學生適用現在的課程或清大的課程，尤其應科

系併校後已不存在，學生應如何處理？

□ 曾校長：

(一)我們招收的學生，在原校區由我們的老師教到畢業，畢業證書用新的校名。

(二)老師授課鐘點不一定會一樣，因清大訂有減授鐘點的辦法，符合條件者，才可以減授鐘點。合校後所有教師均適用同一辦法，因此只要符合條件也可以申請減授鐘點。

□ 教育系顏國樑老師：

合校後經費編列或員額計算方式是否比照清大？

□ 曾校長：

合校後只有教師的升等與評鑑在過渡期採一國兩制方式處理，其餘都是用同一標準計算，且併校後教育部經費是以一般大學標準(高於教育大學的標準)計算，因此併校後經費一定會比現在好。

□ 體育系謝錦成老師：

(一)建議藉整併機會增建清大體育場館。

(二)竹教大校區過渡時期仍有許多學生在此上課，建議於過渡時期仍保留體育行政單位。

□ 曾校長：

(一)併校初期，本校校區學生數仍多，因此會留有較多的行政人員在此辦公，隨學生人數減少，留在本校校區之行政人員亦會逐年減少。因此過渡時期可規劃設置體育行政單位，以處理學生體育器材、場館等相關事務。

(二)至於增建清大體育場館部分，將建議清大納入中長程規劃之思考範圍。

□ 教育系成虹飛老師：

(一)為了新竹教育大學的發展，併校已成為客觀的趨勢，但雖名為併校或整併，以規模來說，實際上是併入清大，而原本新竹師範學院在併入當中消失了，對校友及現在學生產生認同移轉的問題，如何面對過去，現在師生應有一種尊敬歷史的方式，尤其在通過併校換牌子的那一天，或是校歌、校慶等，均應好好妥適的對待，

以尊重的方式加以處理。

- (二) 另對於清大教務長提到，要成為世界一流的大學，以此作為與本校合併的思考，完全尊重。本校學生在某些方面雖然不像清華學生那麼優秀，但是我不會把成為世界一流的學校當做辦學發展的核心目標，也許我的學生不是那麼優秀，那麼的頂尖，但是在教育上的重量是完全一樣，甚至需要更昂貴的高等教育資源，在此謹提出不同思維供大家參考。

□ 曾校長：

- (一) 我認為能把自己的學生教導成一流的學生就是一流大學。而併校對本校學生是有利的，可以提供學生更好的學習環境及資源，例如本校圖書資源有限，併校後學生能使用清大龐大的圖書資源，提升學習效能。在我認為一流大學就是能提供學生充分的學習資源作為發展的基礎。
- (二) 本校從日據時代台中師範學校新竹分校，改制為新竹師範學校，歷經師範、師專以至師院，94 年轉型更名為「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一直以來，師範精神是我們最寶貴的傳統，我們的轉型也是奠基於師範的傳統往外走，將舞台從學校發展到之外更大的舞台。因此，為保留竹師傳統，併校後教育學院名稱為「竹師教育學院」，以永久保留「竹師」的精神。另外將與清大商議，併校後保留本校的校史館，並編列經費，蒐集歷史文物，並以數位化方式保留。
- (三) 併校時當新的招牌掛上時，我們每個人都會有五味雜陳的心情，希望成老師能參與協助設計一個儀式，讓竹師精神及美好的回憶長留大家心中。

□ 數學系二年級學生：

- (一) 合併後，竹師的學生如想選修清大的課，是否要等清大學生選完後我們才能選？
- (二) 學治會或社團，合併後是否會以清大為主？

□ 曾校長：

- (一) 併校後是適用相同的選課辦法，如果系上規定本系學生先選，其他學系才能選，我們也要尊重規定，如果沒有規定，大家就一樣。

但是併校前本校招收的學生，還是在本校上課，本校數學系與清大數學系在併校四年內還是以兩個系的方式運作，如要互選課程，就看兩系如何規劃。

- (二) 大學最重要的是自治，尤其學生事務由學生自己討論，大家遵守互相尊重自治的原則，社團各自成立，在我認為不會有任何問題。而合校後會有更多的資源，學生的發展會更好。

九、 主席結論：

會後歡迎大家隨時表達意見，以 E-mail 或書面等任何形式均可，以作為規劃的參考。最後謝謝大家的參與!

十、 散會：晚上 9 時 15 分

新竹教育大學與清華大學合校案公聽會

簽到表-教師

98.5.18

系所	姓名	系所	姓名
	曾慶政	L2211	許維君
藝設系	林田壽	教育系	成如中
資科系	貝瑞祥	台語所	呂菁菁
產科系	王信明	美術系	
產科系	李瑞福	孫世立	
教育系	沈美云	李以熙	
體育系	謝錦城		
區社系	陳鸞鳳		
國教系	蘇文德		
國教系	陳淑文		
區社系	李又政		
應科系	黃星凡		
區社系	邱國榮		
產科系	林志明		
教育系	王彥民		

新竹教育大學與清華大學合校案公聽會

簽到表-教師

98.5.18

系所	姓名	系所	姓名
應科	張慶竹	應科	王振記
應科	黃鑑玉	人資所	郭河建
教育系	顏國樺	人資所	吳淑玲
特教系	李翠玲	特教	蘇錦張
台計所	鄭榮	幼教系	林麗卿
幼教系	劉冰蓮	幼教	楊淑珍
資政系	李忠文	應科	江翠真
資政系	劉志惠	應科	伊孝峰
"	丁重苗		
應教系	張延利		
特教系	陳國龍		
應科	蘇宏仁		
應科	張雅何		
應科	倪世新		
資科	廖文章		

新竹教育大學與清華大學合校案公聽會

簽到表-職工

98.5.18

單位	姓名	單位	姓名
諮商中心	戴瑩瑩	秘書室	湯美玲
"	劉昭欣	秘書室	林靜明
	謝怡君		
計網中心	詹梓陵		
總務處	曾威財		
人事室	黃嘉慧		
計網中心	蔡宗喜		
教務處	賴素珍		
學務組	湯成富		
資訊系	吳孝倫		
通識	林冉冉		
教務處	曾淑欣		
圖書館	張金玲		
總務處	吳美慧		
秘書室	朱麗芳		

新竹教育大學與清華大學合校案公聽會

簽到表-學生

98.5.18

班級	姓名	班級	姓名
應科二甲	陳佑安	特一甲	劉千瑜
應科三甲	張少東	幼二乙	高思綺
心諮二甲	謝皓婷	心諮一甲	翁珮慈
特教二甲	黃嘉欣	應科碩一	林車質
幼三甲	鄧惠婷	應教二甲	吳政倫
區四甲	張嘉豪	語四甲	薛永昌
幼二乙	劉旭媚	幼二乙	朱珮云
英一甲	董智東	應三甲	曾珮珊
區一甲	林師緯	應科一甲	林宛蓮
校友	呂秋瑛	幼一甲	林沛汶
幼二乙	張育慈	應科一甲	王太華
幼二乙	沈靜柔	幼三乙	陳韻佩
區一甲	曾利穎		
幼一甲	黃如君		
特一甲	林佩婷		

新竹教育大學與清華大學合校案公聽會

簽到表-學生

98.5.18

班級	姓名	班級	姓名
應科-甲	江朝	校友	張雅雯
數三甲	許一遠	教-乙	梁鈞所
政二甲	胡奕明	心言-甲	李思穎
特二甲	杜世翔	教-乙	李海冰
應科	洪立亨	語四甲	張廷希
教三	林永哲	幼二乙	林祖苗
應故所-甲	陳博元	應科-甲	游智戎
教育-乙	胡以淳	語二	朱瑞瑜
教育-乙	郭育芳	幼三乙	范靜文
心言-甲	石偉佐	應科-甲	黃奕升
教古-乙	王星惠	幼三乙	蔡可昇
心言-甲	陳怡文	教三乙	黃佩吟
外教二甲	李齡敏	教三乙	甘鈺綾
特教三甲	鄭惠山		
區社三甲	譚富龍		

新竹教育大學與清華大學合校案公聽會

98.5.18

列席單位	姓名	簽名
清華大學	王教務長天戈	